

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湛文广旅体〔2024〕84号

关于印发《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开展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经开区旅游局，局政策法规科（文化市场执法监督科）、市场管理科、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一科、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二科：

为进一步加大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力度，打击无证经营娱乐场所的违法行为，维护公正公平的市场经济秩序，优化我市文化和旅游行业营商环境，促进我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健康、安全、有序发展，现印发《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开展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给你们。请结合本辖区内实际情况，制定方案，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并于2024年11月10日前将此次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通过邮箱（邮箱：fgk3181365@163.com）或粤政易报市局政策法规科（文化市场执法监督科）。

特此通知。

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4年2月29日

（联系人：陈海湛，电话：3181365）

湛江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开展擅自从事娱乐场所 经营活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加大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力度，打击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为，维护公正公平的市场经济秩序，优化我市文化和旅游行业营商环境，保护合法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健康、安全、有序发展，我局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专项整治行动。制定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重在治本”的方针，积极开展文化娱乐综合治理，依法严肃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违法行为，推动建立和健全整治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长效工作机制。

二、工作目标

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负责、疏堵结合、上下联动、综合治理”的工作原则，进一步建立和健全整治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长效工作机制，落实“查无”工作职责。通过开展查处擅自

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遏制无证经营娱乐场所行为发生，营造公平公正的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环境，促进我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健康、有序、繁荣发展。

三、整治内容

（一）依法摸排排查娱乐场所经营情况。对娱乐场所取得《营业执照》、《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娱乐经营许可证》等证照情况进行摸排排查，对未取得相应证照擅自从事娱乐经营的场所实行分类治理。

（二）依法严厉打击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娱乐场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坚决依法取缔无证经营的娱乐场所。

（三）建立和健全长效机制。建立和健全复查机制，加强对已查处的无证经营场所进行复查，防范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死灰复燃。

四、工作步骤

本次专项整治行动分四个阶段实施。

（一）调查摸底阶段（2024年3月1日—3月20日）

由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进行基本情况排查，全面摸底，详细了解相关场所面积、场所设置情况、经营状况、证照办理情况等。

（二）宣传动员阶段（2024年3月21日—4月10日）

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组织娱乐场所业主学习相关法

律法规及国家方针政策，宣传整治目标、要求及重点内容，引导娱乐场所自觉办证、合法经营。辖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及时依法为符合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设立条件的经营场所办理《娱乐经营许可证》。

（三）集中整治阶段（2024年4月11日—11月10日）

市局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一科、二科及各县（市）局执法股室根据前期调查摸底情况，按照疏堵结合的总体原则，先易后难、突出重点，既要全面推进、重点打击，又要依法积极引导无证娱乐场所办证或创造条件转型。对限期整改仍不符合办证条件仍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要依法予以取缔，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要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查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行为，及时上报整治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对无证娱乐场所紧盯不放，落实专人跟踪督办，确保无证娱乐场所彻底停止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

（四）巩固提升阶段（2024年11月10日—长期）

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专项整治行动阶段性结束后，推动建立和健全整治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长效工作机制，对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进行再排查、再整改、再提高，不断加大巡查力度，对已取缔的无证照娱乐场所采取“回头看”的形式，逐一检查，防止反复，发现违规在建、新建的要立即制止，做到发现一起、制止一起，绝不姑息，坚决杜绝新的无证娱乐场所产生。同时，要建立健全娱乐场所管理体系，完善

管理措施，对取缔无证娱乐场所过程中的成功经验进行总结，建立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要充分认识到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违法行为的顽固性、危害性，充分认识开展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精心组织，真抓实干，周密安排、强力推进，全力抓好集中整治，确保此次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顺利完成。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专项整治行动期间，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及时有效的宣传，争取社会各界的支持；要强化社会监督，鼓励群众举报，对典型案例进行曝光，强化宣传报道，扩大社会影响，营造良好氛围。

（三）严防死守，化解风险。在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期间，辖区文（广）旅体局要严格按照市文广旅体局要求，结合当前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及时查处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防范重大安全风险。

（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执法人员要严格遵守《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娱乐场所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原则开展此次专项行动。要严明纪律，严禁推诿扯皮、通风报信。